

2013 年大崗山盃青少年高爾夫錦標賽

一、主 旨：推廣高爾夫運動及培育青少年球員比賽經驗

二、指導單位：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

三、主 辦：大崗山高爾夫球場

四、協 辦：南區青少年高爾夫推廣中心、全新飛翼高爾夫精品公司

五、比賽日期：2013 年 7 月 15 日(星期一) 06：30 AM TEE OFF (請依開球時間提早 30 分鐘辦理報到事宜)。

六、比賽地點：大崗山高爾夫球場 電話：(07) 636 - 6411~3 傳真：(07) 636 - 6219

82341 高雄市田寮區西德里長山路 1 號

七、參賽資格：凡全國在學學生，男、女生差點 36，具有學籍者。

八、比賽報名：1.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2013 年 7 月 8 日下午五時前郵戳為憑，可傳真或郵寄至大崗山高爾夫球場櫃檯報名並繳交費用，逾時或手續不全者恕不受理 (電話 07-6366411~3)。

2. 報名費：新台幣 300 元整；在報名時請先繳付，概不退費。

3. 請將報名費用以現金袋或匯款至戶名：長山育樂(股)公司 帳 號：73010095060

銀 行：第一銀行(路竹分行) 存根併報名表請傳真 07-6366219 或郵寄 82341 高雄市田寮區長山路 1 號

4. 球場費用：18 洞擊球費 NT \$ 1400 元/人(含果嶺費、桿弟費、保險費與設施維護費)，其他費用另計。

九、比賽方式：

(一) 比賽為期一天，18 洞採無差點計分之總桿賽。

(二) 比賽分組：(依高協分組規定年齡，計算日以報名截止日為基準)

男 子 組：男子 A 組藍梯發球、男子 B 組白梯發球、男子 C、D 組紅梯發球。

女 子 組：女子 A 組白梯發球、女子 B、C、D 組紅梯發球。

(三) 活動訊息公布與賽事調整：

1. 報名截止後，編組表於比賽前公布於高協網站，賽後成績於 7 月 15 日公布於高協網站 www.garoc.org

2. 比賽執行委員會有權依每回合比賽成績調整球員之分組、編組及調整之球道比賽，不得異議。

3. 因天氣或其他重要因素，比賽執行委員會可臨時取消部份比賽，但各組至少各賽完九洞方為有效。

十、頒 獎：

(一) 每組成績取前三名 (以 5 名取 1 名為原則)，及獎學金辦法於報名截止後公佈於大崗山高爾夫球場公佈欄。

(二) 名 次：各組名次如個人成績相同時，球員不論從任何一洞開球(以最後一場成績計算)均從當日記分卡上的第 18 洞，逐洞向前比對至分出勝負為止。

※ 比賽結束後即於本球場餐廳進行餐敘及頒獎典禮。

十一、比賽規則：根據 R&A 2008~2011 高爾夫規則及大崗山高爾夫球場單行規則併用執行之，如有爭論以比賽委員會之裁定為最後裁決。

十二、比賽之記分：採個人互記法(一人記同組另一人)，比賽完畢由記分員與比賽球員確認簽名後，由本人立即將記分卡交由記分台(不得遲於後組交記分卡否則罰一桿)。如發現舞弊或其他嚴重違規，立即取消比賽資格並通報高爾夫協會青少年高爾夫推廣中心備查。

十三、賽前練習：凡報名手續完成者，在比賽前一星期內練習，球場優待 18 洞擊球費，平日 NT \$ 1400/人(含果嶺費、桿弟費、保險費與設施維護費)其他費用另計。請預約登記。

十四、注 意：需著正式高爾夫運動服裝及軟釘式高爾夫鞋、襪子下場；不得穿著無領上衣、牛仔褲。

十五、本次比賽限名額 140 人；但主辦單位有權視天氣狀況而決定提前、延後或停止比賽；且有權視報名人數之狀況調整名次之選取。

十六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由主辦單位另行規定公佈之。

大崗山高爾夫球場